

附件2：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预算单位			博湖县高级中学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杂费政策对象的认定及学杂费减免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 教财厅〔2016〕4号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新财教〔2016〕274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立项依据			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杂费政策对象的认定及学杂费减免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 教财厅〔2016〕4号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新财教〔2016〕274号				
	使用范围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适用于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实施普通高中学历教育的全日制普通高中学校和完全中学的高中部。免学费：为免除公办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学杂费				
	申报（补助）条件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面为：按照在校生的30%进行补助；免学费：为免除公办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学杂费				
	项目起止年限			2021年1月-12月				
项目资金（万元）		中长期资金总额：	64.13	年度资金总额：		64.13		
		其中：财政拨款	64.13	其中：财政拨款		64.13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2021年—2021年）				年度目标			
					目标1：普通高中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的落实。 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3：提高贫困家庭经济收入，助力家庭脱贫。 目标4：加大宣传力度，落实普通高中学生免学费补助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国家助学金人数(人)	≥230	
						享受免学费人数（人）	≥80	
						助学金受助学生占在校生比例（%）	30.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信息录入合格率（%）	≥98.0%	
						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免学费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资金按期拨付率（%）	100%	
						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万元/生/年）	0.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免学费资助标准（万元/生/年）	0.143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合格培养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形成良好社会生态	在社会中形成重视教育氛围，提升居民整体素养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激发学习积极性影响力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0%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95.0%	